

常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2022 年钟楼区公共厕所提标改造工程（装
配式公厕）项目

项目编号：宇洋采公-2022006

采购人：常州市钟楼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宇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11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3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1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7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5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宇洋采公-2022006
- 2.项目名称：2022年钟楼区公共厕所提标改造工程（装配式公厕）项目
- 3.项目预算金额：158.10万元、项目最高限价：158.10万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2022年钟楼区公共厕所提标改造工程（装配式公厕）项目	158.10	1	本次对2座配装式公厕进行提升改造。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公厕拆除、装配式公厕安装、改建装饰、场地平整、卫生洁具购置及安装、通风除臭设施、供电、供水、污水纳管等。

5.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80日历天内完成设计、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并投入使用。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以及下列情形：

1.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

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3.3.1 本项目供应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必须包含预制建筑物、装配式建筑物等与本项目相匹配的内容，且具有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设计专业[建筑工程]丙级及以上资质。

3.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上限为两家，其中主办方必须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包含预制建筑物、装配式建筑物等内容的供应商。

3.3.3 联合体成员不能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体投标，如果出现这种情况，与此有关的各联合体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3.4 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主办方人员。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2年8月24日至2022年8月30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常州宇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勤业路188号A座6楼财务科。

3.方式：现场报名。供应商报名时需提供资料（1-2，加盖公章）：

（1）报名申请表（原件，格式详见公告附件一）；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3）疫情期间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原件递交响应文件时提供，格式详见公告附件二，如实填写登记表相关内容）。

资料齐全、符合要求的由代理机构发放采购文件。报名成功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开标后资格审查结果为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4.售价： 5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9月14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宇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常州市勤业路188号A座6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无。

2.关于常州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根据《常州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市中心支行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常财购〔2021〕13号）等有关文件精神，我市实行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将信用作为政策工具引入政府采购领域，金融机构根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中标（成交）合同，为中标（成交）中小企业供应商提供相应额度贷款的融资模式。申请条件及操作流程等事项详见该文件相关内容或者常州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融资平台栏目。

3.已经报名参加采购活动的投标单位，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够参与采购活动的，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提交不参与的情况说明资料，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扫描后发送到邮箱czyy2018@qq.com。

4.公告发布媒体：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常州宇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网，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常州市钟楼区环境卫生管理处

地址：常州市钟楼区平岗星苑10-6号

联系方式：孙先生 0519-8198608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宇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勤业路188号A座6楼

联系方式：0519-8518505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女士

电 话：1739797086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4	核心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包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工业</u>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12	投标保证金	免收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60</u> 日历天。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具体要求：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 (3) 其他要求：_____。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询问文件加盖公章后发送至邮箱 <u>czyy2018@qq.com</u> 。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常州宇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 联系电话： <u>0519-85185053</u> ； 通讯地址： <u>常州市勤业路188号A座6楼</u> 。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 收费标准： <u>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收费比例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50万元（含）以下部分10000元，50万元—400万元（含）部分按1.5%计取</u> ； 缴纳时间： <u>领取中标通知书前</u> 。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5.1 进口产品
 -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

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

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

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3.5 依据《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精神,采购人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的,在政府采购合同中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执行,必要时应按照要求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

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5.6 信息安全产品

- 5.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年第33号）范围的，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投标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

5.7 政府采购创新产品政策

- 5.7.1 采购人要将创新要求嵌入采购项目需求，可在采购文件中设定评审规则，优先采购各级政府部门公开发布的有效期内的创新产品、创新服务、首台套、首购首用等《目录》的创新产品，上述《目录》内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

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招标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

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根据江苏省和常州市的相关文件规定，免收投标保证金。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

14.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投标文件适当位置填写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同时有投标人代表的签字或盖章。

14.2 投标文件必须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或打印，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之处，必须由有权的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如果正本与副本有不符之处，以正本为准。

14.3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的，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委托书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4.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5.1 投标文件共一式叁份（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壹份“电子光盘”或U盘，盘中含签章后PDF正本响应文件），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密封。

15.2 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封皮上写明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所有投标文件都必须在封袋骑缝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 15.3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2022年9月14日13:30-14:00（北京时间）
- 16.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9月14日14:00（北京时间）
- 16.3 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委派经授权的人员送达指定的投标地点。
- 16.4 招标代理机构推迟响应截止时间时，应以书面或传真的形式，通知所有的投标人。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 16.5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在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
- 16.6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名报到，投标时有关监督部门可对评审全过程进行监督。。
- 16.7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须携带投标文件、身份证明原件按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并递交投标文件。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当众检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 16.8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6.8.1 逾期送达的；
- 16.8.2 未按要求密封和盖章的。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投标人可以提出书面补充、修改和撤回要求，但这种补充、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提出的补充、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补充或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字样。
- 17.3 撤回投标应以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如采用传真形式撤回投标，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的要求撤回投标的正式文件。撤

回投标文件的时间以送达招标代理机构或邮电到达日戳为准。

- 17.4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文件，如果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撤回已经递交的投标文件，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招标代理机构按本须知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公开开标。招标人、投标人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公证部门可现场监督开标活动。
- 18.2 招标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推迟开标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受制的开标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开标时间为准。
- 18.3 投标人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活动。
- 18.4 开标时由公证人员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查验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明，审查投标人是否符合规定的投标条件；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由公证人员或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
- 18.5 主持人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作唱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8.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未准时参加开标会议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其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不予退还。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相关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依法确定。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以及相关部分（第四章、第五章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和管理，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的，投标人应当向采购人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26.2.3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下载网址：http://gks.mof.gov.cn/ztzt/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6.2.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并加盖公章。

26.2.5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 27.2 集中采购机构不收取代理费。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投标无效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3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3-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 的证明文件。</p> <p>3、本表序号 3-2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p>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和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加盖公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9	分包承担主体资质（如有）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如有）；
10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原件的；（如有）

11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2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	进口产品(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的;
14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投标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3)投标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 4)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
15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6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含使用同一MAC地址的计算机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的情形);(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包含使用同一MAC地址的计算机提交或者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情形);(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平台系统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电子公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

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常州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

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

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不少于 3 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价格分	3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及2.5。
2	主观分	32		
2.1	方案效果图	20	本次项目，共计2座公厕，投标人需分别提供公厕的外饰效果图与内饰效果图，其中： 1. 每座公厕的内饰效果图：需分别提供1套（三个功能间）全景动态效果图，共2套；1套（3张，三个功能间）对应功能间的静态透视图，共6张。动态每提供一套得2分，静态每提供一张得1分，共10分。 2. 评委根据两座公厕方案效果图的整体表现效果进行打分，方案效果完美，设计完善，需求理解透彻，内容清晰完整得10分；方案效果较完美，设计较完善，需求理解较透彻，内容较清晰完整得8分；方案效果一般，设计一般，需求理解一般，内容清晰完整性一般得6分；方案效果设计性，需求理解性，内容清晰完整性较差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动态效果图的查看链接，以word形式存入U盘，并与投标文件一起提交，未提供不得分。
2.2	供货进度及保证措施	8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供货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安全、质量、文明施工组织措施进行评分，措施完整有效可行性强得8分，措施较完整较有效可行性较强得6分，措施可行性一般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	
2.3	售后服务	4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包括具体的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响应方式、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备品备件等）进行打分：售后服务内容齐全，故障响应时间迅速得4分，售后服务内容较齐全，故障响应时间较迅速得3分，售后服务内容、故障响应时间一般得2分，无内容不得分。	
3	客观分	38		
3.1	方案图纸	3	每座公厕，需提供： 1. 不少于1张的平面图； 2. 不少于5张的结构图； 3. 不少于4张的外立面装饰图； 4. 不少于4张的室内装饰图； 5. 不少于4张的水电图； 6. 不少于2张的现浇基础图； 7. 不少于1张周边绿化，地面改造施工图。 以上七项全部满足得3分，缺一项或一张均扣	

			0.5分，扣完为止。	
3.2	技术参数	9	根据招标文件内技术参数要求，投标产品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9分，每有一处不满足扣1分，扣完为止。	投标文件中提供能证明技术参数要求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3	安全性能	3	提供联合体中任何一家投标单位2019年7月1日以来类似产品的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提供一份得3分，资料不全或未提供不得分。鉴定部门时间以鉴定报告时间为准。联合体中任何一家单位	必须同时提供被鉴定产品的有效证明文件：合同、验收鉴定报告，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缺其中任何一项证明材料，此项不得分。
3.4	抗风抗震性能	4	提供国家级权威机构出具的本次拟投标货物的建筑物抗风、抗震检测证明： 抗风等级达到12级及以上，得2分； 抗震等级达到8度及以上，得2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达不到要求或未提供检测报告不得分。
3.5	岗位证书	4	提供联合体中任何一家投标单位有效期内的项目特殊工作岗位焊工证、电工证、叉车证、行车证证书，每提供1份证书得1分，最高得4分。同一人员不可以重复得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时须提供原件（或公证件）带至现场核查，无原件或未提供不得分。
3.6	专利证书	3	联合体中任何一家投标单位具有装配式移动公厕方面的相关专利证书，每有一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3.7	体系认证	3	联合体中任何一家投标单位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认证体系证书，每有1项得1分，本项最高得分3分。	
3.8	业绩	6	提供联合体中任何一家投标单位2019年7月1日以来类似装配式移动公厕项目，每有一项得1.5分，本项最高得6分。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必须为政采合同项目业绩。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和验收（或完工）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验收（或完工）证明需具有采购方公章，提供不全或非政采合同，未提供原件均不得分。
3.9	荣誉证书	1	提供联合体中任何一家投标单位获得2019年7月1日以来与本项目内容相关的市级及以上政府机关颁发的荣誉证书、获奖证书，每有一项得0.5分，本项最高得1分。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3.10	售后服务评价体系	2	联合体中任何一家投标单位具备符合《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标准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得2分，四星级得1分，三星级得0.5分，没有不得分。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开标时须提供原件（或公证件）带至现场核查或提供证书在国家认监委网站上查询链接和截图，否则不得分。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1.1 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158.10 万元

1.2 采购清单：

2022 年钟楼区公共厕所提标改造工程（装配式公厕）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设计建造标准	建筑面积
1	青果巷公安局对面公厕	座	1	AAA 旅游公厕	约 52.52 m ²
2	荷园广场公厕	座	1	一类公厕	约 79.23 m ²

2. 项目背景/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对 2 座配装式公厕进行提升改造。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原公厕拆除、垃圾外运、化粪池清理（青果巷公厕地理环境特殊、地下管道复杂、与周边居民易发生纠纷，施工单位自行勘察前需提前做好器具准备及与周边居民做好充分沟通）、装配式公厕安装、改建装饰、场地平整、卫生洁具购置及安装、通风除臭设施、供电、供水、污水纳管、网络宽带入厕（公厕智慧系统相关数据需可接入政府系统后台）等。按市区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

二、商务要求

1. 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1.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80 日历天内完成设计、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并投入使用。

1.2 交货地点：成交供应商负责将货物运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1.3 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使用需求，对货物清单中品种或数量进行调整，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承诺，在整个执行过程中，将予以配合，保证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所需货物。

1.4 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应根据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设计和制造，并遵循采购文件的要求，货物的质量性能、技术指标和使用功能应达到或优于采购要求，是技术成熟的、性能优良，整体设计和软硬件配备全新的原厂正品，并提供详细的产品说明、质量标准和服务方案。如其中某些条款不能完全满足时，应在响应文件中逐条列出，未列出的视同响应。

1.5 成交供应商在交付设备的同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全套随机资料一套（不限于合格证书、使用维护说明书、验收报告书、原厂保修单等）。根据采购人要求免费提供并安装设备操作及应用软件。

2.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详见合同条款

3. 包装和运输

3.1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3.2 在货物安装、运输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4. 售后服务（质保期）

4.1 质保期两年，自货物交付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4.2 质保期内的日常维护及保养工作免费。中标人须委派指定的技术人员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委派的专业人员名单必须报采购人审批，采购人认为不合格的，中标人应及时给予更换。

4.3 所有货物在使用期限内由于其本身的缺陷或质量问题造成的任何故障或损坏，不管是否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必须及时维修或更换，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4 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应免费提供充足的全新的合格原厂零配件，以保障维修所需零部件的及时更换；若配件和耗材有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维修配件或耗材后48小时内免费完成维修或更换服务，6个月内产品经2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必须更换全新产品或相关配件。质保期内更换的零部件质保期按更换时间起顺延。

4.5 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有权继续对设备质量进行检验和检测，如发现货物有不符合验收标准的情形，成交供应商应免费负责更换或维修，并再次进行免费安装、调试，最终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若设备在交货地多次检修后，仍无法达到采购人的正常运行要求，成交供应商需退回该设备的全部款项，并自行组织设备退回厂家。

4.6 维修服务要求24小时响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6小时内到现场服务并连续进行，直至故障排除完全恢复正常使用为止。无特殊情况下，所有维修要求必须在24小时内完全得到解决。维修机构必须备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以满足采购人对维修的要求。质保期内应免费提供，在免费质保期满后两年内价格不变。

4.7 在质保期满后，货物出现故障时，中标人仍需做好售后服务，并在上述时限内赶到现场，及时处理解决。对于设备维修只收取基本材料备件费，不收取工时费。

4.8 质保期结束，不能视为成交供应商对设备中存在的可能引起设备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潜在缺陷指设备在制造过程中未被发现的隐患，成交供应商对纠正潜在缺陷应负责任，其时间应延续至质保期终止后两年。当发现这类潜在缺陷时（经双方确认），成交供应商应立即予以无偿修复或更换。

4.9 因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造成采购人设备损坏或其他损失，以及其他第三方损失的，一经核实，成交供应商必须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4.10 质保期内中标人免费提供本次招标产品软、硬件的维护与升级改造及人员培训。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成交供应商须在安装现场对采购人相关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主要培训内容为：设备的功能、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三、技术要求

A. 青果巷公厕

★青果巷公安局对面装配式公厕（20071）技术参数	
整体原则	1. 满足国家标准 GB/T18973-2016 旅游公厕 AAA 标准； 2. 厕所点位排污、进电、进水方向，由投标方现场勘察，投标方需自行组织现场踏勘，厕所点位的尺寸及面积满足甲方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中的功能需求； 3. 本案原则上为工厂化生产，现场安装，不接受现场搭建方式； 4. 结构设计牢固、安全，使用寿命达到 20 年以上； 5. 抗风等级达到 12 级以上，抗震等级达到 8 度以上，整体为复合钢结构； 6. 质保期 2 年，自验收完毕日起算。
设计要求	1. 本案采用带方案的方式进行招、投标，各投标方需严格按本表规定的技术参数对本案进行投标； 2. 本案总建筑面积约 52.52 m ² ，建筑出地面高度 4.5m，室内净高度不低于 2.8m； 3. 男厕所：厕位间*2，小便斗*1，洗手盆*2 个； 4. 女厕间：厕位间*3，洗手盆*2 个； 5. 第三卫生间：成人坐便器*1，成人小便斗*1，立柱盆*2，增设儿童坐便位*1、儿童安全座椅*1、尿不湿换洗台*1； 6. 管理间：兼工具间； 7. 垃圾分类收集投放口 1 组； 8. 外立面需有夜晚泛光设计，要求遵循“见光不见灯”的原则； 9. 入口处考虑无障碍进入条件。
外装饰面	1. 外墙采用真石漆及复古青条砖； 2. 屋面采用中式仿真树脂瓦铺设，铺设前需完成基层面的防水处理工作，基层板采用 12mm 厚竹胶板制作；屋面防水保修期 5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门廊下吊顶采用深灰色铝塑板吊顶，硅胶填缝处理； 4. 勒脚采用芝麻灰大理石材，抗污、抗氧化、易保洁； 5. 正立面圆形洞口处收边采用$\geq 1.5\text{mm}$厚镀锌板材质，焊接处需打磨平整，现场油漆喷涂； 6. 屋顶檐口，采用$\geq 1.5\text{mm}$厚镀锌板材质，檐口下部内翻边侧需有一圈反光灯槽，内藏 RGB 防水灯带（不得直接将灯带裸露或可视），檐口整体做满焊处理，焊接处需打磨平整，现场油漆喷涂，漆面应色泽统一，反射自然，使之光洁平整； 7. 垃圾投放区上方雨棚采用中式树脂瓦雨棚，表面提前敷设防水卷材，要求安装牢固、美观； 8. 垃圾桶投口采用一体化 304 不锈钢脚踏式投口，要求投口本身可开启，便于垃圾桶的轮换，具体分类标识中标后，根据实际需求印制； 9. 墙角采用镀锌板折边件收口处理，油漆饰面，颜色与效果图一致； 10. 外观整体灯光效果与设计方案一致。
内装饰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墙体采用复合结构墙体，水泥纤维板（8mm）+钢结构（填充隔热层）+ 水泥纤维板（8mm），并在墙体内预制水电管路； 2. 小便区置物台墙面采用陶瓷马赛克贴面，置物台采用大理石台面，台面下暗藏一圈发光灯带； 3. 男厕所、女厕所、大厅、管理间，内墙装饰材料选用优质玻化砖铺贴，所有贴砖缝隙须做美缝处理； 4. 男厕所、女厕所、无障碍间及管理间，室内吊顶采用白色系防火板板或防水石膏板吊顶； 5. 室内地面采用 600*600mm 防滑地砖铺设，所有贴砖缝隙须做美缝处理； 6. 考虑美观，所有功能间门下宜有过门石区分； 7. 灯具选用节能 LED 筒灯，正白光，3-5W。
功能设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洗手池台面统一采用石英石材质，便于保洁； 2. 洗手池下方的落水管、电器、电线、插座等需隐藏于柜体内，柜体下部距地悬空安装，便于保洁； 3. 台盆一侧，安装暗装式感应皂液器各一个，便于使用； 4. 镜子，采用无边框或细边框背发光镜子，镜面有触摸式控制按钮； 5. 大厅墙面安装扫码出纸机 1 台，安装高度符合人体工程学，便于使用； 6. 厕位间隔断及隔断门，材料选择全铝板定制安装，所有厕位间门须为内开门设计，保证安全，五金件均需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材质，无人使用时，门应处于半闭合状态； 7. 厕位间安装智能化置物架及挂衣钩； 8. 厕位间内须安装助力扶手，并配备紧急求助面板、置物架、不锈钢挂衣钩（承重 5KG）、不锈钢垃圾桶（8L）等； 9. 马桶两侧均需安装无障碍助力扶手，提升厕所的人性化设施； 10. 小便斗残疾位，需加装小便斗落地式扶手，尼龙抗菌材质； 11. 管理间配备一把工作台的座椅；

	<p>12. 在洗手池附近安装三合一垃圾桶（烘干、取纸、储存垃圾），满足如厕人员使用；</p> <p>13. 每厕位配备废纸篓一个。</p>
钢架型 材	<p>1. 产品主体部分需由单元化模块化的箱体组成，工厂化预制生产；</p> <p>2. 各箱体顶部应设有吊点（不宜使用吊环），保证各箱体可整体吊装移动，在移动安装过程中能够保证吊装安全，坚固、耐用、不变形；</p> <p>3. 箱体最底部的主结构型材，要求使用$\geq 14\#$槽钢，并做防锈防腐处理；</p> <p>4. 所有矩形管型材，必须使用热镀锌管材，不得使用冷镀锌管；</p> <p>5. 主结构型材为不小于$100 \times 100 \times 4\text{mm}$热镀锌矩形钢，次结构型材为不小于$100 \times 50 \times 4\text{mm}$热镀锌矩形钢；</p> <p>6. 地坪网架为不低于$40 \times 40 \times 5$角钢焊接，网架最大间距$\leq 40\text{cm}$；</p> <p>7. 结构所有焊接处，须涂刷防锈漆，并做防腐处理。</p>
洁具要 求	<p>1. 小便斗为挂墙式，自带防臭存水弯，自动感应出水；</p> <p>2. 蹲便器应采用品牌陶瓷洁具，并配置自动冲洗电磁阀，与门控系统联动，实现自动冲水，墙面宜设置强制冲水按钮，避免门控系统故障期间造成冲洗的不便，同时加装泡沫冲洗功能，有效抑制异味的产生及视觉上的不适；</p> <p>3. 坐便器采用暗装式挂墙马桶，便于保洁；</p> <p>4. 洗手台盆选用陶瓷台下盆，便于保洁；</p> <p>5. 洗手龙头选用纯铜镀铬自动感应出水龙头；</p> <p>6. 配置陶瓷拖把池+不锈钢加长水龙头，便于保洁使用。</p>
门窗要 求	<p>1. 各功能间入户门采用不锈钢复合门，开启方向须为内开，合页选用纯不锈钢材质，且该合页开启至90度时，具备自动静止功能，并于适宜位置安装门吸、不锈钢通风百叶、观察窗等，保证开启安全（注：门锁的选型宜选择使用者在内部上锁后，管理员亦可从外部开启，以应对如厕期间异常情况的发生）；</p> <p>2. 入口大门采用符合中式风格的铝合金玻璃移门，手动开启方式，正常开放时段，门始终处于开启状态，门扇带边框，钢化透明玻璃，加装长拉手，并配备推拉标识；</p> <p>3. 无障碍间门采用无接触式模式，使用人员在$3-10\text{CM}$内使用肢体感应即可开门，进入再用肢体感应即可锁定，材质为铝塑板复合门，304不锈钢刨槽折边边框；</p> <p>4. 厕所墙面需安装尺寸不小于1000×500的上翻窗，窗户玻璃需为钢化玻璃，配套隐形下拉纱窗；</p> <p>5. 移窗采用铝合金材质，钢化透明玻璃，配备下拉百叶窗；</p> <p>6. 固定玻璃窗，采用钢化透明夹胶玻璃，铝合金边框；</p> <p>7. 厕卫间门采用全铝板定制安装。</p>
空调要 求	<p>1. 根据公厕布局方式和面积大小设置中央空调，要求制冷制热效果明显，安装美观；</p> <p>2. 启闭方式由管理员在管理间统一控制，不得将开关设于各功能间内；</p> <p>3. 空调出风管道需有保温处理，不得有冷凝水产生；</p> <p>4. 空调外机放置，需有垫高处理，不得容易置于积水中，空调外机需有防盗处理，加装机罩；</p> <p>5. 美观考虑，外部裸露的空调管线，需加装专用遮罩。</p>

标识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厕所内外应合理设置清晰明确的指示标识和提示标识，建筑外观总标识：“公共卫生间”+“TOILETS”+“男女头像”标识，夜晚可发光显示（不锈钢背发光材质）； 2. 指引提示类：如管理间、男厕所、女厕所等，不得缺失； 3. 温馨提示类：如小便区、厕位间冲水、节约用水等，不得缺失； 4. 功能提示类：如推、拉、禁烟、物品保护等，不得缺失； 5. 正立面装饰造型，采用树脂工艺，要求夜晚可发光显示； 6. 垃圾分类标识牌采用铝板 UV 印刷工艺，标识内容符合当地分类标识要求或规范； 7. 若有安装产品铭牌需求的，需得到业主方同意； 8. 标识、服务标准等按《环卫图形导则》。
电气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置电表，便于统计公厕各时段用电量； 2. 电气控制柜设置于管理间内，便于管理员控制及操作； 3. 所有电线均采用国标电线，电线采用暗装，所有电线均采用 PVC 保护管套； 4. 男厕所、女厕所顶部加装换气扇各一只，控制启闭有管理员在管理间统一控制； 5. 厕位间隔断门上方位置，安装 LED 超薄显示屏（三色），显示厕间坑位的使用情况，分为“有人使用”、“无人使用”、“维修中”三种状态； 6. 蹲便厕位间内后墙面安装感应冲水电磁阀检修门，便于维修，同时，于合适处安装强制冲水按钮，防止感应故障期间无法冲水问题； 7. 台盆下方台盆柜内，加装 10L 小厨宝，以此提供热水供应功能； 8. 于适当位置，设置智能取纸机 1 台，安装高度符合人体工程学； 9. 监控系统，采用插卡式 30 天自清理式摄像头； 10. 宽带网络接入公厕； 11. 各厕间安装低位换气扇，要求美观、换气效果好； 12. 主体必须有防雷及接地保护。
智慧功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终端显示大屏幕（内嵌式 65 寸液晶显示器），界面实时显示公厕的名称、平面、时间、如期、天气、空位监测、气体检测、总用水量、总用电量、公益视频宣传窗口、公共栏等； 2. 厕间局部照明，门控感应，有人状态自动点亮、人离开延时熄灭； 3. 厕间排风，门控感应，有人状态自动打开、人离开延时关闭； 4. 厕位间门打开后，智能置物架及挂衣钩感应检测是否有物品拉下，有拉下的话厕位间语音提示，管理间警报提示，提醒管理人员及时去查看； 5. 换气扇启闭系统，可手动启闭，也可与氨气传感器联动进行自动控制； 6. 氨气传感器，男女厕间各 1 个，用于检测厕间氨气浓度； 7. 温湿度传感器，实时检测厕所的温湿度； 8. 智能水、电表，实时监测公厕的用水量、用电量； 9. 人流量技术器，统计公厕的使用频次； 10. 实时天气预报显示； 11. 打卡考勤系统，用于考勤记录管理员上下班时间、厕所的起运和停运操作；

	<p>12. 大数据后台，提供 API 数据接口，开放数据源，可以让其他 APP 读取厕所的运行数据；</p> <p>13. 为应对目前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在智慧化数据中增加红外测温系统，可以通过刷苏康码或身份证，来即时获取如厕人员的信息，如遇到黄码和红码，体温超标的情况系统将报警，通知管理员，同时，将通过 APP 和微信公众号的方式，将报警信息推送给上级管理部门，PC 端远程管理系统也将收到黄码和红码人员的相关信息（身份证、姓名、温度）因出于信息安全，国家相关部门已经将号码进行了带*处理（体温检测距离在 0.5 米内）。</p> <p>14. 每个台盆前增加一个魔镜。</p>
给、排水	<p>1. 自来水进水管，先经水表，再经水箱（304 不锈钢材质，暗藏式，0.5 立方左右），然后通过增压泵（超静音变频泵）送至各用水点，以此增大管道压力，保证泵内水量充足，使各厕位间冲水正常；</p> <p>2. 给水管采用 PPR 管，水路保温系统采用在管道上包裹一层 30mm 聚乙烯保温护套管，有效防止热量散发，保证公厕冬季正常开放使用；</p> <p>3. 龙头具备冷热水切换功能，提供热水供应功能，提升厕所的人性化功能；</p> <p>4. 台盆落水管须有存水管，避免异味产生，排管方式采用墙排式；</p> <p>5. 地漏带存水弯功能，避免异味产生；</p> <p>6. 自厕所本身与现场预留的接驳井之间的所有管道转折处，需预留检修井（砖砌井），并设井盖（若位于铺装面，即采用不锈钢隐形井盖），便于后期检修；</p> <p>7. 排污主管采用 $\geq \phi 200\text{mm}$ 的 U-PVC 管道直排；</p> <p>8. 采用智能泡沫型防臭节水蹲坑，有自动和手动冲水模式；</p> <p>9. 抽风除臭系统，每厕位低位排风。</p>
土建施工	<p>1. 本项目采用满堂（筏板）基础，要求混凝土（商混）标号不低于 C30，浇筑厚度不低于 20cm，垫层厚度不低于 10cm；</p> <p>2. 浇筑前，需预制钢筋网格，钢筋采用直径 12mm 螺纹钢，单层双向，网格间距 $\leq 20\text{cm}$，基础面收光处理，表面平整无低洼；</p> <p>3. 严格控制标高，现浇基础面标高与正负零标高的落差必须满足指定要求；</p> <p>4. 开挖时如因地下存在自来水管、市政电缆、燃气管道等，需及时告知业主方，因此造成的点位更换或方案调整等需及时与业主方协调；</p> <p>5. 中标方现场水电施工需包括进水、进电以及排污管的 5 米范围内接通工作；</p> <p>6. 预留至现场的污水井接驳点，需预留检修井（砖砌井），并设井盖（若位于铺装面，即采用不锈钢隐形井盖），便于后期检修；</p> <p>7. 公厕周边及进出通道的硬质铺装，须考虑无障碍进入；</p> <p>8. 因公厕施工开挖、安装等产生的零星绿化修复；</p> <p>9. 地砖 600*600 玻化砖，墙砖 600*300 玻化砖。</p>
市政纳管 (业主仅负责协调)	<p>1. 排污管、进电、进水的引驳工作，由业主方提供至公厕 5 米范围内，由中标方负责接入公厕；</p> <p>2. 厕所安装前，若排污、进电、进水没能完成，业主方需至少提供或出面协调临时用水与临时电源，保证现场施工能正常进行；</p> <p>3. 引驳至现场 5 米范围内的排污管，管径需 $\geq \phi 200\text{mm}$，末端做砖砌井；</p>

	<p>4. 引驳至现场 5 米范围内的市政自来水管，若条件具备，管径需\geqDN50（2 寸管），末端做砖砌井；</p> <p>5. 引驳至现场 5 米范围内的进电线，若条件具备，需满足 220V 及 20KW 的用电量荷载；</p> <p>6. 市政纳管，末端位置，由中标方指定位置。</p>
景观提升	周边绿化补种，出入口道路新建及地灯布置

B. 荷园广场公厕

★荷园广场装配式公厕（27804）技术参数	
整体原则	<p>1. 满足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 CJJ14-2016 一类公厕的标准；</p> <p>2. 厕所点位排污、进电、进水方向，由投标方现场勘察，投标方需自行组织现场踏勘，厕所点位的尺寸及面积满足甲方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中的功能需求；</p> <p>3. 本案原则上为工厂化生产，现场安装，不接受现场搭建方式；</p> <p>4. 结构设计牢固、安全，使用寿命达到 20 年以上；</p> <p>5. 抗风等级达到 12 级以上，抗震等级达到 8 度以上，整体为复合钢结构；</p> <p>6. 质保期 2 年，自验收完毕日起算。</p>
设计要求	<p>1. 本案采用带方案的方式进行招、投标，各投标方需严格按本表规定的技术参数对本案进行投标；</p> <p>2. 本案总建筑面积共约 79.23 m²，建筑出地面高度 4.2m，室内净高度不低于 2.8m；</p> <p>3. 男厕所：厕位间*4，小便斗*3（含落地式 1 个）；</p> <p>4. 女厕间：厕位间*4；</p> <p>5. 第三卫生间：不小于 6.6 m²（功能布局需满足现行规范要求）；</p> <p>6. 管理间：可兼工具间（不小于 4 m²）；</p> <p>7. 休息室：8 m²，内设桌椅；</p> <p>8. 24h 开放卫生间：厕位间*1，小便斗*1；</p> <p>9. 外立面需有夜晚泛光设计，要求遵循“见光不见灯”的原则；</p> <p>10. 外立面门口需考虑无障碍进入条件；</p> <p>11. 屋面敷设太阳能板搭建集热系统，满足公厕热水供应（预留小厨宝位置，以应对集热系统无法及时提供热水）。</p>
外装饰面	<p>1. 外墙墙面采用（仿）石材幕墙，硅胶填缝处理；</p> <p>2. 屋面采用 3mm 厚钢板满铺，交接处进行烧焊处理（满焊，钢板需先进行防锈、防腐处理），钢板内衬 2cm 厚橡塑保温棉，减少冷凝水产生，屋面钢板上满铺 SBS 防水沥青卷材，交接处采用防水胶带粘贴，加强密封性，避免雨水渗漏。屋面防水保质期 5 年；</p> <p>3. 屋顶下吊顶采用木纹色铝塑板吊顶，硅胶填缝处理；</p> <p>4. 屋顶檐口，采用\geq1.5mm 厚镀锌板材质，檐口整体做满焊处理，焊接处需打磨平整，现场油漆喷涂，漆面应色泽统一，反射自然，使之光洁平整；</p>

	<p>5. 外观整体灯光效果与设计方案一致；</p> <p>6. 休息室采用落地玻璃隔断，双层中空钢化透明玻璃。</p>
内装饰面	<p>1. 墙体采用复合结构墙体，水泥纤维板（8mm）+钢结构（填充隔热层）+水泥纤维板（8mm），并在墙体内预制水电管路；</p> <p>2. 小便区置物台墙面采用陶瓷马赛克贴面，置物采用大理石台面，台面下暗藏一圈发光灯带；</p> <p>3. 男厕所、女厕所、大厅、管理间、休息室，内墙装饰材料选用优质玻化砖敷设，所有贴砖缝隙须做美缝处理；</p> <p>4. 男厕所、女厕所、休息室及管理间，室内吊顶采用白色系防火板或防水石膏板吊顶；</p> <p>5. 室内地面采用 800*800mm 防滑地砖铺设，所有贴砖缝隙须做美缝处理；</p> <p>6. 考虑美观，所有功能间门下宜有过门石区分；</p> <p>7. 灯具选用节能 LED 筒灯，正白光，3-5W。</p>
功能设施	<p>1. 洗手池台面统一采用石英石材质，便于保洁；</p> <p>2. 洗手池下方的落水管、电器、电线、插座等需隐藏于柜体内，柜体下部距地悬空安装，便于保洁；</p> <p>3. 台盆一侧，安装暗装式感应皂液器各一个，便于使用；</p> <p>4. 镜子，采用无边框背发光镜子，镜面有触摸式控制按钮；</p> <p>5. 洗手池边上配备多功能 304 不锈钢手纸盒 1 个；</p> <p>6. 厕位间隔断及隔断门，材料选择全铝板定制安装，所有厕位间门须为内开门设计，保证安全，五金件均需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材质，无人使用时，门应处于半闭合状态；</p> <p>7. 厕位间内须安装助力扶手，并配备紧急求助面板、置物架、不锈钢挂衣钩（承重 5KG）、不锈钢垃圾桶（8L）等；</p> <p>8. 马桶两侧均需安装无障碍助力扶手，提升厕所的人性化设施；</p> <p>9. 第三卫生间，配备安装婴儿尿不湿护理台、儿童安全座椅各 1 只，安装高度符合人体使用工程学，PP 抗菌材质；</p> <p>10. 管理间配备一把工作台的座椅；</p> <p>11. 每厕位配备废纸篓一个。</p> <p>12. 大厅墙面安装扫码出纸机 1 台。</p> <p>13. 每个台盆前增加一个魔镜。</p>
钢架型材	<p>1. 产品主体部分需由单元化模块化的箱体组成，工厂化预制生产；</p> <p>2. 各箱体顶部应设有吊点（不宜使用吊环），保证各箱体可整体吊装移动，在移动安装过程中能够保证吊装安全，坚固、耐用、不变形；</p> <p>3. 箱体最底部的主结构型材，要求使用$\geq 14\#$槽钢，并做防锈防腐处理；</p> <p>4. 所有矩形管型材，必须使用热镀锌管材，不得使用冷镀锌管；</p> <p>5. 主结构型材为不小于 $100 \times 100 \times 4\text{mm}$ 热镀锌矩形钢，次结构型材为不小于 $100 \times 50 \times 4\text{mm}$ 热镀锌矩形钢；</p>

	<p>6. 地坪网架为不低于 40*40*5 角钢焊接，网架最大间距≤40cm；</p> <p>7. 屋顶主结构立柱采用直径≥200mm 圆钢制作，表面打磨，油漆饰面；</p> <p>8. 结构所有焊接处，须涂刷防锈漆，并做防腐处理。</p>
洁具要求	<p>1. 小便斗为挂墙式，自带防臭存水弯，自动感应出水；</p> <p>2. 蹲便器宜选择带前挡板的功能，自带防臭存水弯，自动感应冲水；</p> <p>3. 坐便器采用暗装式挂墙马桶，便于保洁；</p> <p>4. 洗手台盆选用陶瓷台下盆，便于保洁；</p> <p>5. 洗手龙头选用纯铜镀铬手动龙头；</p> <p>6. 配置陶瓷拖把池+不锈钢加长水龙头，便于保洁使用。</p>
门窗要求	<p>1. 各功能间入户门采用不锈钢复合门，开启方向须为内开，合页选用纯不锈钢材质，且该合页开启至 90 度时，具备自动静止功能，并于适宜位置安装门吸、不锈钢通风百叶、观察窗等，保证开启安全（注：门锁的选型宜选择使用者在内部上锁后，管理员亦可从外部开启，以应对如厕期间异常情况的发生）；</p> <p>2. 厕所墙面需安装尺寸不小于 1000*500 的上翻窗，窗户玻璃需为钢化玻璃，配套隐形下拉纱窗；</p> <p>3. 移窗采用铝合金材质，钢化透明玻璃，配备下拉百叶窗；</p> <p>4. 固定玻璃窗，采用钢化透明夹胶玻璃，铝合金边框；</p> <p>5. 卫生间门采用全铝板定制安装。</p>
空调要求	<p>1. 根据公厕布局方式和面积大小设置中央空调或挂壁式空调，要求制冷制热效果明显，安装美观；</p> <p>2. 启闭方式由管理员在管理间统一控制，不得将开关设于各功能间内；</p> <p>3. 空调出风管道需有保温处理，不得有冷凝水产生；</p> <p>4. 空调外机放置，需有垫高处理，不得容易置于积水中，空调专用机罩处理，美观考虑，外部裸露的空调管，需加装专用遮罩。</p>
标识要求	<p>1. 厕所内外应合理设置清晰明确的指示标识和提示标识，建筑外观总标识：“公共卫生间”+“TOILETS”+“男女头像”标识，夜晚可发光显示（不锈钢背发光材质）；</p> <p>2. 指引提示类：如管理间、男厕所、女厕所等，不得缺失；</p> <p>3. 温馨提示类：如小便区、厕位间冲水、节约用水等，不得缺失；</p> <p>4. 功能提示类：如推、拉、禁烟、物品保护等，不得缺失；</p> <p>5. 若有安装产品铭牌需求的，需得到业主方同意；</p> <p>6. 标识、服务标准等按《环卫图形导则》。</p>
电气要求	<p>1. 设置电表，便于统计公厕各时段用电量；</p> <p>2. 电气控制柜设置于管理间内，便于管理员控制及操作；</p> <p>3. 所有电线均采用国标电线，电线采用暗装，所有电线均采用 PVC 保护管套；</p> <p>4. 男厕所、女厕所顶部加装换气扇各一只，控制启闭有管理员在管理间统一控制；</p> <p>5. 厕位间隔断门上方位置，安装 LED 超薄显示屏（三色），显示厕间坑位的使用情况，分为“有人使用”、“无人使用”、“维修中”三种状态；</p>

	<p>6. 蹲便厕位间内后墙面安装感应冲水电磁阀检修门，便于维修，同时，于合适处安装强制冲水按钮，防止感应故障期间无法冲水问题；</p> <p>7. 各厕间安装低位换气扇，要求美观、换气效果好；</p> <p>8. 主体须有防雷及接地保护。</p>
给、排水	<p>1. 自来水进水管，先经水表，再经水箱（304 不锈钢材质，暗藏式，0.5 立方左右），然后通过增压泵（超静音变频泵）送至各用水点，以此增大管道压力，保证泵内水量充足，使各厕位间冲水正常；</p> <p>2. 给水管采用 PPR 管，水路保温系统采用在管道上包裹一层 30mm 聚乙烯保温护套管，有效防止热量散发，保证公厕冬季正常开放使用；</p> <p>3. 洗手龙头具备冷热水切换功能，即台盆下安装小厨宝，提供热水供应功能，提升厕所的人性化功能；</p> <p>4. 拖把池龙头需配备电热水器（30L）供应热水功能，方便管理员冬季保洁公厕；</p> <p>5. 台盆落水管须有存水管，避免异味产生，排管方式采用墙排式；</p> <p>6. 地漏带存水弯功能，避免异味产生；</p> <p>7. 自厕所本身与现场预留的接驳井之间的所有管道转折处，需预留检修井（砖砌井），并设井盖（若位于铺装面，即采用不锈钢隐形井盖），便于后期检修；</p> <p>8. 排污主管采用 $\geq \phi 200\text{mm}$ 的 U-PVC 管道直排；</p> <p>9. 抽风除臭系统每厕位地位排风一个。</p>
土建施工	<p>1. 本项目采用满堂（筏板）基础，要求混凝土（商混）标号不低于 C30，浇筑厚度不低于 20cm，垫层厚度不低于 10cm；</p> <p>2. 浇筑前，需预制钢筋网格，钢筋采用直径 12mm 螺纹钢，单层双向，网格间距 $\leq 20\text{cm}$，基础面收光处理，表面平整无低洼；</p> <p>3. 严格控制标高，现浇基础面标高与正负零标高的落差必须满足指定要求；</p> <p>4. 开挖时如因地下存在自来水管、市政电缆、燃气管道等，需及时告知业主方，因此造成的点位更换或方案调整等需与业主方及时协调；</p> <p>5. 中标方现场水电施工需包括进水、进电以及排污管的 5 米范围内接通工作；</p> <p>6. 预留至现场的污水井接驳点，需预留检修井（砖砌井），并设井盖（若位于铺装面，即采用不锈钢隐形井盖），便于后期检修；</p> <p>7. 公厕周边及进出通道的硬质铺装，须考虑无障碍进入；</p> <p>8. 因公厕施工开挖、安装等产生的零星绿化修复；</p> <p>9. 地砖 800*800mm 玻化砖，墙砖 800*400mm 玻化砖。</p>
市政纳管 (业主仅负责协调)	<p>1. 排污管、进电、进水的引驳工作，由业主方提供至公厕 5 米范围内，由中标方负责接入公厕；</p> <p>2. 厕所安装前，若排污、进电、进水没能完成，业主方需至少提供或出面协调临时用水与临时电源，保证现场施工能正常进行；</p> <p>3. 引驳至现场 5 米范围内的排污管，管径需 $\geq \phi 200\text{mm}$，末端做砖砌井；</p> <p>4. 引驳至现场 5 米范围内的市政自来水管，若条件具备，管径需 $\geq \text{DN}50$（2 寸管），末端做砖砌井；</p> <p>5. 引驳至现场 5 米范围内的进电线，若条件具备，需满足 220V 及 20KW 的用电量荷</p>

	载： 6. 市政纳管，末端位置，由中标方指定位置。
景观提升	周边绿化补种，出入口道路新建及地灯布置

推荐品牌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推荐品牌	备注
	装饰		
1	地砖	亚细亚、斯米客、诺贝尔	
2	瓷片砖	亚细亚、斯米客、诺贝尔	
3	石膏板	龙牌, 莫干山, 泰山王	
4	乳胶漆	光辉, 猴王, 晨光	
5	轻钢龙骨	龙牌, 生泰, 泰山王	
6	卫生间钢制隔断	腾爵, 富美家, 威盛亚	
7	洁具	惠达卫浴、和成、美加华	特殊功能建设方提供品牌
8	灯具	三雄极光、木林森、松下	
9	插座	三雄极光、木林森、松下	
10	电线	上上, 江南, 鑫牛	
11	钢制门	梵梦, 顺成, 美凯居	
12	水管	日丰, 飞利浦, 公元	
13	铝方板	浦菲尔, 亿成源, 达科奇	
14	铝方通	浦菲尔, 澳尔斯, 达科奇	
15	五金件	斯力高、固特、名门	
16	空调	格力、美的、海信	
17	不燃饰面墙板	莹石、素美家、卓瑞佳	

★ 以上各项技术参数, 投标人提供产品在满足功能需求情况下参数应当等同于或优于以上技术参数, 应根据招标要求列明产品、设备的品牌、规格等信息。同时对应表格内容, 逐项填写采购需求偏离表, 未逐项填写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以上各项配置清单, 投标人均需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填写, 供货时按投标文件内容进行验收。

1. 基本要求

1.1 所有货物的生产、制造、安装等, 各项技术标准应当符合国家标准和各项规范要求; 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的, 可使用行业标准、规定。投标人应保证所供货物、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版权和设计权的指控。应保证本项目设备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软件、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 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或合法使用权, 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 如出现此情况, 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供应商承担。

1.2 供应商须保证所提供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原厂正品, 并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同时必须明确所投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和外形、尺寸、重量及一些必须说明的技术参数。

1.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必须对采购文件中所列明的各条技术要求做出明确响应。响应文件中列明的设备及元器件品牌、生产地、制造厂商、质量保证等必须符合相关的标准和规范。

1.4 本项目涉及的设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测试、安装、调试等工作, 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详细的测试、安装、调试方案。

1.5 供应商应自行到现场了解项目情况, 满足采购人指定应用范围内的所有要求, 与设备有关的所有配套连接线缆、软件、辅材和安装内容全部包含在内, 除采购人明确提出需要的变更外, 不再增加任何费用。供应商不得以本清单有缺陷为由漏项, 导致整个系统或某项功能不能满足要求。

1.6 供应商中标后须与采购人在招标产品的“功能配置、技术要求等”方面及时交底沟通; 中标人开始制造产品之前, 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对产品进行微调, 最终的产品须经采购人确认同意。

1.7 本项目所有设计方案、选材及颜色需在得到采购方、监理认可后方可实施。

1.8 中标方必须要保证设计文件的合法性, 一切侵权行为带来的损失, 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1.9 项目验收前, 供应商必须提供本次合同产品的具有 CMA 标识的房屋安全鉴定合格报告, 否则甲方有权利不予验收。

2. 服务内容及要求/货物技术要求

报价要求

2.1 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投标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固定不变。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含税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货物和服务的设计、供货、包装、运输、保险、辅助设备、安装调试、管理、维护（包括质保期内的一切维修、保养、更换零部件、人工等）、劳务、培训、验收、办公设备、设备、工具、耗材、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货物或者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有漏项、缺件，中标人应无条件、无偿补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包含在供应商的报价之中，且并不因此而影响交付实际使用人的时间。

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清单在报价表中列明供货清单内各分项设备的品牌、规格等信息。上述工程量清单以及相关技术要求，应视为保证涉及系统运行所需的最低要求，如有遗漏，投标人应予以补充，否则，一旦中标将认为投标人认同遗漏部分并免费提供。供应商应自行到现场了解项目情况，满足采购人指定应用范围内的所有要求，与设备有关的所有配套连接线缆、预埋件、软件、辅材和安装内容全部包含在内，除采购人明确提出需要的变更外，不再增加任何费用。供应商不得以本清单有缺陷为由漏项，导致整个系统或某项功能不能满足要求。

2.3 若供应商的报价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存在明显不在一个档次的不平衡低价，则可认定为恶意低价而予以无效投标处理。

2.4 招标文件中提供材料（设备）参考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的，可以在备选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范围内自行选择一款并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未提供备选品牌的，报价人应根据清单及设计文件要求确定品牌后，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报价人拟在备选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外自行选择品牌，自选品牌应在性能、价格、技术指标、技术参数等方面均不低于备选品牌，供应商可于标前答疑截止时间前将相关资料发送至邮箱（czyy2018@qq.com）进行咨询。并同时提交该品牌材料（设备）在品牌、信誉度、质量、性能、技术指标等方面不低于采购人参考品牌的相关证明材料，招标人认为合理的（必要时组织专家论证），将以标前答疑公告的方式告知所有投标人予以增加可选品牌。**没有得到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品牌不予接受，其相应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未能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将会判为无效标。**

2.6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要求完成业务培训。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另支付。

2.7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拆除、破坏处原样恢复、废弃物处理、现场围护、安全文明各项措施、协调外部矛盾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8 验收时未实施部分，需从合同总价中扣除。若招标人提出变更，增加内容在需求清单中有的，按投标时的报价执行，若增加内容在需求清单中没有的，结算时参照相似项目的投标报价，双方协商解决。

3. 验收标准

3.1 产品到达交货地点后，采购人和中标人在 2 日内共同检验产品数量、质量等状况，由中标人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采购人应积极配合。中标人进行安装调试并经过性能测试后，由采购人组织联合验收小组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

3.2 对产品的外观或质量问题，采购人应在发现和应当发现之日起 30 日内向中标人提出书面异议，中标人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2 日内负责处理。采购人逾期提出的，对所交产品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

3.3 设备安装后，采购人按相关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当双方对验收标准有争议时，可委托双方一致认可的国家相关权威检测中心进行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只有在设备完全正常运转和采购人确认后，设备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

3.4 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送达后采购人有权委托权威检测机构从中随机抽取 1 份（套）进行全项检测，成交供应商不得指定，不得拒绝，检测合格方可交付采购人使用，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发现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在质量及感官标准上有明显差异或相关参数指标不达标的，将加倍抽样检验（并对部分产品作破坏性检测），若加倍抽样仍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提出整改、返工等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整改到位，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成交供应商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5 对货物安装验收不合格时，成交供应商应予以免费调换，直至符合规定，采购人不承担因调退、换货而发生的任何费用和责任；如因产品质量问题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赔偿采购人直接损失费用。

3.6 在未验收前，请投标人自行负责保管好施工材料、工具等。采购人不为施工期间材料丢失、被盗、损坏及与其它施工单位产生的纠纷等事项承担责任，直至验收合格。

4. 其他要求（如有）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要求，采购人应当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_0___%，如果未设置预留份额情形，请附相关情况说明（此项必填）。

结合本项目特点，经市场调研，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第六条（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故本项目不适合选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这种情况。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需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乙方（供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合同时间： 年 ____ 月 ____ 日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产品： _____ ，产品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 _____ 元（小写 _____ ）。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验收时未实施部分，需从合同总价中扣除。若甲方提出变更，增加内容在合同清单中有的，按合同报价执行，合同清单中没有的，参照类似项目报价，双方协商解决。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_____ ）
-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四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设备涉及到的知识产权和软件、技术资料是合法取得，并享有完整的知识产权或合法使用权，不会因为采购人的使用而被责令停止使用、追偿或要求赔偿损失，如出现此情况，一切经济和法律責任均由乙方承担。
2.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責任。
3. 在货物安装、运输过程中产生的一切安全責任事故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法律責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3. 材料或工程设备要求：
 - 3.1 采购材料进场前应先报验并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大批量进场，严禁未报验或报验不合格材料的使用、严禁出现不要求和非投标品牌的材料进场与使用。
 - 3.2 对于承包人采购的材料，主要材料设备供应商必须由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承包人共同考察决定；材料设备的供应以保障工程施工顺利进行为原则，由承包人自行安排。具体事宜由承包人与材料设备供应商在签订的供应合同中明确，供应合同中明确具体品种、数量、标准、规格、型号、尺寸、供应办法、供货地点、供货时间等。
 - 3.3 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对材料设备供应商的认可并不免除承包人应负的质量、工期的責任，也不免除承包人对材料、设备应负的責任，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与设计或规范要求不符时，承包人应按监理工程师要求的时间运出施工场地，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由此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 3.4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在使用前应按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检验或试验，如监理工程师对检验过的材料设备表示怀疑时，有权随机抽样检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 3.5 因发现承包人采购并使用不符合设计或标准要求材料，致使项目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質量要求，承包人应按监理工程师的要求进行修复、拆除或重新采购，并支付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价值的10%作为违约金（在合同款中扣除），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3.6 材料进场前应接受监理组织的验收,不合格材料及与封样不符的材料由监理标识后,三天内运出场外。场内严禁堆放不合格材料和不符材料,过期不处理的不合格材料和不符材料,发包人有权自行处理。

第六条 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 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3. 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80 日历天内完成设计、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并投入使用。
2. 交货地点:按采购人指定地点,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3. 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使用需求,对货物清单中品种或数量进行调整,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承诺,在整个执行过程中,将予以配合,保证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所需货物。
4. 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应根据相关标准和规范进行设计和制造,并遵循采购文件的要求,货物的质量性能、技术指标和使用功能应达到或优于采购要求,是技术成熟的、性能优良,整体设计和软硬件配备全新的原厂正品,并提供详细的产品说明、质量标准和服务方案。如其中某些条款不能完全满足时,应在响应文件中逐条列出,未列出的视同响应。
5. 成交供应商在交付设备的同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全套随机资料一套(不限于合格证书、使用维护说明书、验收报告书、原厂保修单等)。根据采购人要求免费提供并安装设备操作及应用软件。
6. 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天后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7. 通电开机运行检查系统性能（功能应正常，符合技术参数指标）。
8. 设备安装后，采购人按相关标准及厂方标准进行质量验收。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验收标准、验收手册。当双方对验收标准有争议时，可委托双方一致认可的国家相关权威检测中心进行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只有在设备完全正常运转和采购人确认后，设备的安装工作才能认为已全部完成。
9. 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送达后采购人有权委托权威检测机构从中随机抽取 1 份（套）进行全项检测，成交供应商不得指定，不得拒绝，检测合格方可交付采购人使用，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发现成交供应商所供货物在质量及感官标准上有明显差异或相关参数指标不达标的，将加倍抽样检验（并对部分产品作破坏性检测），若加倍抽样仍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提出整改、返工等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整改到位，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成交供应商拒不整改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任何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0. 对货物安装验收不合格时，成交供应商应予以免费调换，直至符合规定，采购人不承担因调退、换货而发生的任何费用和责任；如因产品质量问题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成交供应商还应赔偿采购人直接损失费用。

第八条 合同款结算及支付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3. 招标方有权对采购数量在一定范围内进行调整（指增加或减少），结算单价按中标价格。结算时按合同价扣除减少部分金额。如设计变更，增加的设备在清单中有的，按投标时的报价执行，若增加的设备在清单中没有的，结算时参照相似设备的投标报价，双方协商解决。
4. 付款方式：
 - 4.1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作为预付款；
 - 4.2 所有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完毕、试运行并经验收合格后 30 日历天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50%；
 - 4.3 提交符合要求的竣工图及结算资料后 30 日历天内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70%；
 - 4.4 审计结束后 30 日历天支付至审定总价款的 95%；
 - 4.5 余款（审定总价款的 5%）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满后 30 日历天内支付（无息）。
5. 提交竣工图及竣工结算时间要求：竣工验收后 30 日内提交竣工图及竣工结算至监理方，每超 10 天罚款 5000 元。

第九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 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 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1) 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应免费提供维修服务（因使用操作不当等人为原因造成的损坏除外）。维修服务要求 24 小时响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 6 小时内到现场服务并连续进行，直至故障排除完全恢复正常使用为止。无特殊情况下，所有维修要求必须在 24 小时内完全得到解决。维修机构必须备有足够的备品备件，以满足采购人对维修的要求。质保期内应免费提供，在免费质保期满后三年内价格不变。

(2) 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应免费提供充足的全新的合格原厂零配件，以保障维修所需零部件的及时更换；若配件和耗材有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维修配件或耗材后 48 小时内免费完成维修或更换服务，6 个月内产品经 2 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必须更换全新产品或相关配件。

(3) 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有权继续对设备质量进行检验和检测，如发现货物有不符合验收标准的情形，成交供应商应免费负责更换或维修，并再次进行免费安装、调试，最终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若设备在交货地多次检修后，仍无法达到采购人的正常运行要求，成交供应商需退回该设备的全部款项，并自行组织设备退回厂家。

(4) 质保期结束，成交供应商对于设备维修只收取基本材料备件费，不收取工时费。

(5) 质保期结束，不能视为成交供应商对设备中存在的可能引起设备损坏的潜在缺陷所应负责任的解除。潜在缺陷指设备在制造过程中未被发现的隐患，成交供应商对纠正潜在缺陷应负责任，其时间应延续至质保期终止后贰年。当发现这类潜在缺陷时（经双方确认），成交供应商应立即予以无偿修复或更换。

(6) 因成交供应商所提供的设备造成采购人设备损坏或其他损失，以及其他第三方损失的，一经核实，成交供应商必须赔偿采购人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7) 成交供应商终身免费更新升级设备安装及数据处理涉及软件。

(8)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成交供应商须在安装现场对采购人相关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主要培训内容为：设备的功能、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

4. 本项目免费质保：

(1) 质保期两年。屋面防水保修期五年。

(2) 质保期自设备交付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质保期内更换的零部件质保

期按更换时间起顺延。

(3) 质保期内中标人免费提供本次招标产品软、硬件的维护与升级改造及人员培训。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 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 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 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完成安装调试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 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 的违约金。同时暂停一至三年参加常州市钟楼区环境卫生管理处（常州宇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理。
6.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 乙方在承担上述 4-7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 乙方投标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 赔偿金。
10. 其他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十二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10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索赔

如在系统交付、使用过程中，甲方发现系统的品质与合同内容有不符及根据甲方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限内，如果系统的内容、质量或者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系统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等时，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乙方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 2-5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弥补相应的缺陷。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同时甲方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甲方因补救措施所承担的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有权在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款项中直接扣除。

索赔方式除上述规定之外，甲方还有权选择以下方式进行索赔：

1. 乙方同意退货，并双倍返还定金及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甲方直接损失、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标的物的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4. 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甲方因急需更换有关部件或紧急维修而支付的各种费用以及因索赔而发生的合理费用，包括律师费用。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 4、实行电子化不见面交易方式的，加盖公章、签名等均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公章、签字、签章或印鉴。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投 标 人 名 称： _____
日 期： _____

一、资格证明文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致：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人名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定登记注册的，注册地点为_____，
全称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如属于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参与项目，
由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的，需提供总公司项目授权书）。

二、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指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无本资格声明第十条情形）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我单位依法进行纳税和社会保险申报并实际履行了义务。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本项目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具有履行合
同的良好记录。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

五、我单位在参加采购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
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
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达到处罚地行政处罚听证范围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的；法律、
法规、规章、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标准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如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
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信息如下（如无此情形的，填写“无”）：

1、与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2、我单位直接控股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3、与我单位存在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如下：_____

八、我单位不属于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九、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实质性格式）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_____为本次投标的牵头人，联合体以牵头人的名义参加投标，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加盖公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加盖公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加盖公章，不得分别签署协议书。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如有）（实质性格式）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函（实质性格式）

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实质性格式）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参与（项目名称）的政府采购活动，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

--	--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3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_____（姓名）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次投标中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全权负责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签订合同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本供应商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双面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时，需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4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供应商形象，本单位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本单位已经阅读并充分理解《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自愿按照《常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发生失信行为将记录并公开到“信用常州”、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三、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四、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六、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承诺本单位在信用中国（江苏）网站中无违法违规、较重或严重失信记录。

八、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

九、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

十、承诺本单位若违背承诺约定，经查实，愿意接受行业主管部门和信用管理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罚，承担违约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一、承诺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事项上网公示，违背承诺约定行为将作为失信信息，记录到常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并予以公开。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 商标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投标价格	
							单价	合价
1								
2								
3								
4								
5								
...								
...								
合 计								

-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4.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技术参数如表格中填写不下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 投标人如是属于本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情形的可提供此格式文件，未提供的将不享受有关政策。《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中小企业认定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为准。
- 5)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工信部网址：<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 6)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小微企业扶持政策，不予价格扣除。
- 7) 小微企业未提供声明函的，价格分评审将不予价格扣除。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10 项目实施方案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2) 项目管理方案；
- 3) 拟达到的标准，配备的人员、设备配置等；
- 4) 培训方案、技术支持等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11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时间	项目甲方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